

吉首大学 2018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

复试须知

一、复试时间

学校复试工作安排在 3 月 30 日—4 月 23 日,具体报到复试时间以学院通知的复试时间为准;

二、复试程序

1、参加复试的考生在规定时间内到相关学院报到,学院核查考生资格,通过后发放复试通知单;

考生报到时须携带下列证明材料:

①初试时的准考证(遗失的报到时说明);

②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③应届本科毕业生:全日制应届本科毕业生须提供完整注册后的学生证(高校教务部门颁发的学生证)及《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的打印件。成人高校应届本科生须提供学籍部门开具的预计在 6 月底前正常毕业的证明。自学考试和网络教育应届本科生,须提供省级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或网络教育高校开具的能在 6 月底前正常毕业的证明。

④往届本科毕业生:本科毕业证书原件、复印件及《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的打印件。因毕业时间早而不能在线验证的,需提供教育部《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

⑤同等学力考生:专科毕业证原件、复印件(提供《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本科结业证原件、复印件。

⑥考生工作单位开具的政审材料(应届生由本科所在学校出具),参考格式见附件;

双少生除上述①-⑥材料之外,尚须携带以下材料:

①户口本原件和复印件,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

②工作单位同意定向或委托培养的证明(少数民族应届生还需开具就业意向证明)。

大学生退役士兵计划考生,除上述材料之外,尚须携带以下材料:

①提交个人《应征公民入伍批准书》复印件和《退出现役证》。(见附件 1)

2、体检在复试期间进行,由校医院组织,费用自理,请各位考生自行前往。

三、复试形式、内容及具体要求

1、专业课考试测试方式为笔试。(笔试科目见我校 2018 年研究生招生简章)

2、外语能力测试为面试。

3、综合素质及能力测试为面试。

专业知识考核重点是考察考生的知识结构、科研能力、实践能力、创新能力等与本专业研究生培养有关的各方面能力。

综合素质考核包括：考生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本学科（专业）以外的学习、科研和社会实践情况（能力）；语言表达和与人沟通能力，团队（协作）精神、心理和身体健康情况；举止、礼仪和人文素养等。

4、对同等学力考生、成人应届本科毕业生、本科结业、以及尚未取得本科毕业证书的自考和网络教育考生，按照《2018年吉首大学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公布的加试科目进行测试。跨度较大的学科专业还需加试专业基础课，由招生学院决定。每科考试时间为2小时，试卷满分为100分；

四、综合成绩计算办法及录取原则

1、综合成绩计算方法

(1) 学术型学位类专业按下列规则计算综合成绩：

初试成绩占60%、复试成绩占40%（外语能力测试占10%，专业课笔试占15%、综合素质及能力测试占15%），计算方式如下：

$$\textcircled{1} \text{ 初试总成绩} \div 5 \times 0.6 = A$$

$\textcircled{2} \text{ 复试成绩 } B = \text{ 外语能力测试成绩} \times 0.1 + \text{ 专业课笔试成绩} \times 0.15 + \text{ 综合素质及能力测试成绩} \times 0.15$

$$\text{综合成绩} = A + B.$$

(2) 专业型学位类专业按下列规则计算综合成绩：

初试成绩占50%，复试成绩占50%，具体复试项目及成绩构成比例以学院规定的为准。

2、录取原则：综合考虑，择优录取。严格按照综合成绩排名录取，但有以下情况之一者，不予录取：

- (1) 专业课笔试成绩不合格者（60分为合格分）；
- (2) 综合面试成绩不合格者（60分为合格分）；
- (3) 专业学位的专业技能成绩不合格者（60分为合格分）；
- (4) 政审或体检不合格者；
- (5) 加试成绩不合格者（60分为合格分）。

五、享受加分考生申请条件：

$\textcircled{1}$ 参加“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三支一扶计划”“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赴外汉语教师志愿者”等项目服务期满、考核合格的考生，3年内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初试总分加10分，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

②高校学生应征入伍服义务兵役退役，达到报考条件后，3年内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考生，初试总分加10分，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在部队荣立二等功以上，符合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报考条件的，可申请免试(初试)攻读硕士研究生。

③参加“选聘高校毕业生到村任职”项目服务期满、考核称职以上的考生，3年内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初试总分加10分，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其中报考人文社科类专业研究生的，初试总分加15分。

符合以上加分条件的考生须在3月28日前向我校研招办提出书面申请，并出具相关证明材料。

附：

- 1、退役大学生士兵报考资格证件样本
- 2、政审表
- 3、研究生复试工作流程
- 4、吉首大学研究生复试各学院（所、室）报到地点汇总表
- 5、吉首大学2018年研究生招生联系方式

研究生院

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三日

附件一：

退役大学生士兵报考资格证件样本

《应征公民入伍批准书》样表、防伪标记及编号规则

(一)《应征公民入伍批准书》样表（分男性、女性）



(二)《应征公民入伍批准书》防伪标记

《应征公民入伍批准书》由国防部征兵办公室统一编号制发，纸张采用印钞纸印制，纸面带有“GFBZB”和“★”水印防伪标记。



(三)《应征公民入伍批准书》编号规则

示例：(2011)京字第 000001 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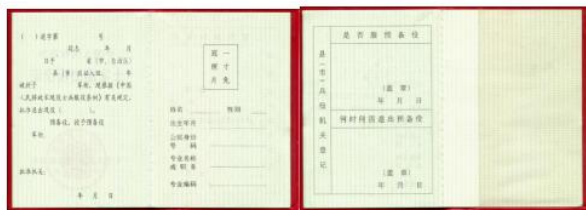
“2011”为批准入伍年份。“京”为批准入伍机关所在省份代字，全国 31 个省（市、自治区）分别为：京（北京）、津（天津）、冀（河北）、晋（山西）、内蒙古（内蒙古）、辽（辽宁）、吉（吉林）、黑（黑龙江）、沪（上海）、苏（江苏）、浙（浙江）、皖（安徽）、闽（福建）、赣（江西）、鲁（山东）、豫（河南）、鄂（湖北）、湘（湖南）、粤（广东）、桂（广西）、琼（海南）、渝（重庆）、川（四川）、黔（贵州）、云（云南）、藏（西藏）、陕（陕西）、甘（甘肃）、青（青海）、宁（宁夏）、新（新疆）。“000001”为 6 位顺序编码，由国防部征兵办公室统一印制。

《退出现役证》样式及编号规则

(一)《义务兵退出现役证》样式（证芯是红色底纹）



(二)《士官退出现役证》样式（证芯是绿色底纹）



(三)《退出现役证》编号规则

示例：（北）退字第 000001 号。

“北”为批准退役的军队各大单位简称，分别为：总（总参、总政、总后、总装）、海（海军）、空（空军）、炮（二炮）、沈（沈阳军区）、北（北京军区）、兰（兰州军区）、济（济南军区）、南（南京军区）、广（广州军区）、成（成都军区）、军（军事科学院）、国（国防大学）、科（国防科学技术大学）、警（武警）。“000001”为退役人员顺序编码，位数不限，由批准退役的部队机关自主编制。

附件二：

吉首大学 2018 年招收硕士研究生政审调查表

姓 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参加复试专业				学习或工作单位			
最后学历		毕业单位				毕业时间	
身份证号码				联系方式			
何时何地受过何种奖励或处分							
直系亲属及主要社会关系有无重大问题							
思想政治表现							
填表人：							
填表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说明：本表由考生档案所在单位党组织填写,政审内容主要包括考生的政治态度、思想表现、学习（工作）态度、道德品质、遵纪守法等方面。

附件三：

吉首大学研究生 复试工作流程

程 序	内 容	地 点	承 办 单 位
一	研招网开始接收调剂生源		研究生院、 各学院（所、 室）
二	报到内容： 1、报到交验证件 2、交纳复试费	各学院（所、室） 指定地点	各学院（所、 室）
三	政治素质考核		
四	复试各项目测试 1、外语能力测试 2、专业课笔试 3、综合素质及能力测试 4、同等学力（跨学科）加试 5、心理测试及其他要求		
五	体检	吉首大学医院 （吉首大学张家 界校区医院）	各学院（所、 室）
六	审核录取名单 公布拟录取名单	研究生院	研招办

吉首大学研究生院制

附件四：

吉首大学研究生复试各学院（所、室）报到地点汇总表

学院名称	校区	报到地点
哲学研究所	吉首·砂子坳校区	齐鲁大楼五楼哲学研究所办公室
商学院	吉首·砂子坳校区	商学院研究生办公室（第三教学楼南楼 402 室）
法学与公共管理学院	吉首·砂子坳校区	法管学院会议室 1 教 1508 室
历史与文化学院	吉首·砂子坳校区	历史与文化学院教务办（第一教学楼四楼 1411）
马克思主义学院	吉首·砂子坳校区	马克思主义学院研究生办公室（第一教学楼六楼 1601）
体育科学学院	吉首·砂子坳校区	体育学院二楼研究生办公室
文学与新闻传播学院	吉首·砂子坳校区	文学院研究生办公室（第一教学楼 1225 办公室）
物理与机电工程学院	吉首·砂子坳校区	物电学院研究生办公室（第三教学楼北楼 3504）
化学化工学院	吉首·砂子坳校区	化工学院研究生办公室（第二教学楼 2327）
生物资源与环境科学学院	吉首·砂子坳校区	资环学院研究生办公室（第 8 教学楼 8209 室）
数学与统计学院	吉首·砂子坳校区	数统学院 1212 办公室（第一教学楼）
医学院	吉首·大田湾校区	医学院办公楼研究生办公室 209 室
音乐与舞蹈学院	吉首·砂子坳校区	音舞学院 204 办公室
信息科学与工程学院	吉首·砂子坳校区	信息科学与工程学院院办公室（综合楼三楼 1305 室）
国防教育研究学院	吉首·砂子坳校区	总理楼四楼 60425 室
林产化工重点实验室	张家界·老校区	张家界校区逸夫楼 3201 室
土木工程与建筑学院	张家界·老校区	土建学院研究生办公室（第四教学楼南楼 4402）
旅游与管理工程学院	张家界·老校区	旅管学院研究生办公室（第二教学楼 2409）
美术学院	张家界·老校区	美术学院研究生第一教学楼一楼
外国语学院、国际教育学院	张家界·老校区	吉首大学 MTI 教学中心（张家界校区逸夫楼 3313）

附件五：

吉首大学 2018 年研究生招生联系方式

一、招生学院（室、所）联系方式

单位名称	负责人	联系方式	邮箱
001 哲学研究所	侯老师	15107429480 0743-8565376	693412860@qq.com
002 商学院	王老师	0743-8563803 15307431363	564808149@qq.com
003 法学与公共管理学院	杨老师	18774318076	55071461@qq.com
004 历史与文化学院	董老师	15080882376	1102394910@qq.com
005 马克思主义学院	王老师	0743-2199795 18774308916	wfx76@163.com
006 体育科学学院	陈老师	0743-8565020 13574350768	535882623@qq.com
007 文学与新闻传播学院	瞿老师	0743-2180989 13974320198	529947334@qq.com
008 物理与机电工程学院	伍老师	0743-8564492 15274348967	422784554@qq.com
009 化学化工学院	杨老师	0743-8563911 13974319795	47177061@qq.com
010 生物资源与环境科学学院	周老师	0743-8564416 18774318531	6494796@qq.com
011 林产化工工程湖南省重点实验室	宋老师 唐老师	0744-8231386 15174414430 15174488187	zdsys0744@163.com
012 数学与统计学院	欧老师	0743-8564884 13974348616	416723411@qq.com
013 土木工程与建筑学院	刘老师 唐老师	13787946336 18774546575	buyaodiu@sina.com
014 旅游与管理工程学院	蔡老师	0744-8226020 15874444936	185416074@qq.com
015 医学院	楚老师	13407432277	61120134@qq.com
016 音乐舞蹈学院	戴老师	0743-8564790	154615736@qq.com
017 美术学院	胡老师	0744-8229171 18774533398	1074688051@qq.com
018 信息科学与工程学院	周老师	0743-8563673 15274320972	kqzhou@jsu.edu.cn
019 国防教育学院	刘老师	15274318313	124333473@qq.com
020MTI 教育中心	涂老师	0744-8202125	JSUMT12016@126.com
	曾老师	0743-2199720	

二、研究生院联系方式

地址：湖南省吉首市人民南路 120 号 吉首大学研究生院 邮编：416000

电话：0743-8565122、0743-8563623 传真：0743-8563623

网址：<http://yjsc.jsu.edu.cn> 联系人：肖宪平